

债券代码：166419

债券简称：H0融侨F1

**融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2020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债券购回申报结果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重要提示：

- 标的债券合计拟使用购回资金总额：149,951,850.60 元
- 本期债券合计购回申报数量：0 手
- 本期债券合计购回成交数量：0 手
- 购回申报分配比例：27.22%（精确到 0.01%）
- 分配到本期债券的拟使用购回资金金额：0.00 元

融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公司”）已于 2026 年 9 月 1 日披露《融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购回实施公告》，于 2026 年 9 月 4 日披露《融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购回第一次提示性公告》，于 2026 年 9 月 14 日披露《融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购回第二次提示性公告》，于 2026 年 9 月 21 日披露《融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购回第三次提示性公告》

根据公司存续公司债券及资产支持证券涉及的《关于本期债券重组的议案》<sup>1</sup>（以下合称或单称“《重组议案》”）相关约定，发行人或指定第三方（“购回方”）拟对 H19 融侨 1、H 融侨 F1、H0 融侨 F1、H20 融侨 1、H20 融侨 2、H21 融侨 1、H21 融侨 A、H21 融侨 B 等公司债券及资产支持证券（以下合称或单称

<sup>1</sup> 融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目前存续的公司债券及资产支持证券已经于 2026 年召开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本期债券重组的议案》等议案。

“标的债券”）进行购回（以下简称“本次购回”）。本次购回登记期为 2026 年 9 月 4 日至 2026 年 9 月 24 日，购回资金兑付日为 2026 年 10 月 19 日。

一、本次购回实施办法

根据《融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购回实施公告》，本次购回资金总额上限 150,000,000 元人民币（以下简称“购回总金额”）。如在购回申报期限内，各债券持有人申报金额（标的债券申报数量×购回净价）之和不高于购回总金额时，债券持有人的申报全部获配。如在购回申报期限内，各债券持有人申报金额（标的债券申报数量×购回净价）之和高于购回总金额时，将按照等比例（比例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原则确定每一位申报债券持有人获配的申报金额（如存在尾数不满一手的情况，则采用舍尾取整的方式计算），不同债券最终获配比例可能不同。

本次购回实施前，本期债券托管数量为 199,600 手。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供的数据，购回登记期结束后，最终确定本期债券合计购回申报数量为 0 手（0 张）。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供的数据，标的债券购回申报面值总计为 0.00 元，依据购回方案计算购回申报分配比例为 27.22%（精确到 0.01%）。本期债券合计购回成交数量为 0 手（0 张），拟使用购回资金金额为 0.00 元人民币。本次购回的债券完成注销后，本期债券剩余托管数量为 199,600 手。购回结果详情如下：

| 债券代码   | 债券简称     | 购回申报<br>数量<br>(手) | 购回成交<br>数量<br>(手) | 拟使用购回<br>资金金额<br>(元) | 拟申请撤销<br>登记数量<br>(手) |
|--------|----------|-------------------|-------------------|----------------------|----------------------|
| 166419 | H0 融侨 F1 | 0                 | 0                 | 0.00                 | 0                    |

本次购回登记期为 2026 年 9 月 4 日至 2026 年 9 月 24 日，购回资金兑付日为 2026 年 10 月 19 日。本公司委托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为登记购回的投资人办理兑付。未成交的登记购回债券将由本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提出撤销申请。

---

## 二、购回资金兑付方法

(一) 本公司委托中国证券登记结算上海分公司进行本期债券购回资金兑付。本公司将在本次购回资金兑付日前 2 个交易日将本期债券的购回资金足额划付至中国证券登记结算上海分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

(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上海分公司在收到款项后，通过资金结算系统将债券购回资金划付给相应的兑付机构(证券公司或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认可的其他机构)，投资者于兑付机构领取本期债券购回资金。

(三) 本次公司购回的“H0 融侨 F1”债券将按相关规定予以及时注销。

## 三、相关机构及联系方式

1、发行人：融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福建省福州市台江区江滨西大道 100-2 号融侨中心 38 楼

联系人：融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债券项目组

联系电话：0591- 86325614

邮箱：rongqiaojituan20fl@163.com

2、受托管理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中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桂湾五路 128 号前海深港基金小镇 B7 栋 401

联系人：华泰联合融侨项目组

联系电话：021-38966548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

（本页无正文，为《融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购回申报结果公告》之盖章页）



融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9 月 29 日